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根据公司内部工作安排，公司副总经理刘爱华女士、原核心技术人员栾贻宏先生，均不再直接负责研发相关工作，因此公司不再认定刘爱华女士、栾贻宏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两位仍然在公司任职负责其他重要工作；

● 近日，公司收到核心技术人员王勇志先生的辞职申请，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辞职后其在公司及子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再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本次变动的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其变动亦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内部工作安排，公司副总经理刘爱华女士、原核心技术人员栾贻宏先生，均不再直接负责研发相关工作，因此公司不再认定刘爱华女士、栾贻宏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两位仍然在公司任职负责其他重要工作。

近日，公司收到核心技术人员王勇志先生的辞职申请，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

职务，辞职后其在公司及子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亦不再被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一）取消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1、刘爱华女士的具体情况

刘爱华女士，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学院药物制剂专业，本科学历。1983年8月至1993年8月，任济南第三制药厂实验室副主任、科研所所长、副厂长；1993年8月至1998年7月，任济南永宁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科研所所长；1998年8月至2002年11月任山东省生物药物研究院副院长；2002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华熙福瑞达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熙福瑞达”）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华熙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任华熙福瑞达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爱华女士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被授予23.6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7.08万股限制性股票已获归属并上市流通。截至公告披露日，刘爱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7.08万股。

刘爱华女士在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主要负责研发管理及其他管理工作，并作为发明人参与申请了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均为非单一发明人，相关专利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不再认定刘爱华女士为核心技术人员不影响公司专利权权属的完整性，刘爱华女士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不存在职务发明纠纷或潜在纠纷。

刘爱华女士已与公司签署《员工保密和竞业限制协议》，约定其在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产品、计算机软件、作品、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其知识产权均属于公司所有。其在任职期间应遵守公司制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2、 栾贻宏先生的具体情况

栾贻宏先生，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本科毕业于山东医科大学药学系药学专业，2008年12月获山东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硕士学位。执业药师，工程技术研究员。1988年7月至2000年8月，任济南维尔康生化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2000年9月至2004年8月，任济南维尔康生化制药有限公司技术质量副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19年3月，分别任华熙福瑞达研发部长、质量部长、生产部长、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2年4月任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技术顾问。

栾贻宏先生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被授予23.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13.8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获归属并上市流通。截至公告披露日，栾贻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栾贻宏先生在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主要负责生产工艺管理、中试放大研究和生产技术改进工作，并作为发明人参与申请了多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均为非单一发明人，相关专利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不再认定栾贻宏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不影响公司专利权权属的完整性，栾贻宏先生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不存在职务发明纠纷或潜在纠纷。

栾贻宏先生已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熙生物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本段以“公司”指代）签署《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协议》，约定其在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资源及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专利、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保密信息以及其他职务开发成果，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所有。其在任职期间应遵守公司制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二）离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王勇志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专业和法国兰斯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双硕士学历。2008年至2010年，任雀巢中国高级研发专家；2010年至2014年，任葛兰素史克中国高级研发经理；2014年至2017年，任康宝莱中国及亚太研发总监。王勇志先生拥有20

多年的食品、保健品、功能食品等品类产品的开发经验，曾负责包括粉剂、液体饮料、口服液、压片糖果、软糖、果冻、能量棒、果酒及白酒等众多剂型的产品上市，并拥有从原料开发到产品应用开发及产品功效研究的完整产品开发经验。2021年2月加入公司，离职前任公司食品研发上海分中心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勇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王勇志先生在任职期间共参与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均为非单一发明人，相关专利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王勇志先生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权属的完整性，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亦不存在职务发明纠纷或潜在纠纷。

王勇志先生已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熙海御科技有限公司（本段以“公司”指代）签署《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协议》，约定其在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资源及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专利、计算机软件、作品、著作权、保密信息以及其他职务开发成果，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属于公司所有。其对保密信息应承担的保密义务期限为长期，直至相关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该期限包括任职期间，亦包括其自公司离职后的时间。其离职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在公司任职期间获取的商业秘密获取经济利益，包括自用和转让于第三方使用。

经综合考虑后，公司决定无需王勇志先生履行离职后竞业限制义务，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无需向其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金。

王勇志先生在任职期间出色的完成了其工作职责，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以合成生物科技创新驱动的生物科技公司、生物材料全产业链平台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已建成合成生物学研发平台、微生物发酵平台、应用机理研发平台、中试转化平台、交联技术平台、配方工艺研发平台在内的六大研发平台。公司还组建了业务、研发、知识产权相关负责人组成的研发委员会，致力于通过打通市场与研发环节，提升研发成果转化效率及市场表现。

截至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及2023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377人、571人、827人及926人，具有药学、药物制剂、发酵工程、材料学、

生物医学工程、分子生物学、微生物学等交叉学科专业背景，研发团队的专业化程度、年轻化程度不断提高，支撑公司超过 300 项在研项目的研发工作。

公司已建立系统、完整的研发组织和体系，可有序、高效发挥其研发职能，支撑现有业务发展。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计 15 人，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变动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名单	
本次变动前	郭学平博士、刘爱华女士、栾贻宏先生、王瑞妍博士、石艳丽女士、刘建建先生、黄思玲女士、周伟博士、陶文文博士、陆震先生、周贤龙博士（在读）、李奕恒先生、阚洪玲女士、王玉玲女士、刘喆博士、赵毅先生、王勇志先生、相茂功先生
本次变动后	郭学平博士、王瑞妍博士、石艳丽女士、刘建建先生、黄思玲女士、周伟博士、陶文文博士、陆震先生、周贤龙博士（在读）、李奕恒先生、阚洪玲女士、王玉玲女士、刘喆博士、赵毅先生、相茂功先生

三、 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的研发工作在正常有序推进中，公司将进一步通过组织能力提升等打通从实验室到市场的各个环节，提升研发成果的市场转化效率；通过优秀人才的持续引进、研发团队的优化调整，保持前沿技术敏感度和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开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好产品。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